

□ 记者 章炜

加上了“特供”“专供”“军供”等标签，那些所谓“军中茅台”，看起来十分神秘，它们真的是高品质白酒吗？近日，朱先生买了一箱“军中茅台”，打开一喝后感觉不适，查看外包装，发现他所购买的高档酒竟没有标注生产日期、厂家电话等，属于“三无产品”。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朱先生向法院起诉，要求商家退一赔十。上海铁路运输法院立案后，近日适用小额诉讼程序对该案进行了公开开庭审理。

“部队用酒”质量与 贵州茅台酒一样？

2023 年 11 月，朱先生在一商家处购买了一箱“军中茅台酒（非卖品）”，共有六瓶，单价 300 元一瓶，共计 1800 元。“当时商家介绍这是部队用酒，质量与贵州茅台酒一样好。”朱先生说。不久后，朱先生开瓶品尝，喝了却觉得头疼，怀疑酒有问题。朋友也提醒他，会不会是买到了假酒。

朱先生仔细查看白酒外包装后发现，其外包装为纸箱，纸箱正反面印有“军中茅台酒”“非卖品”“酒精度 53% vol”“某某厂农业技术试验培训基地出品”字样，纸箱两侧印有“军中特供”“军内专供 禁止买卖”“《军中茅台酒》简介”以及配料、执行标准和生产许可证号等，品质等级为优级，制造商为新民市金来粮油综合加工厂，产地为辽宁沈阳。但内外包装上并未标注生产日期、厂家电话等，朱先生认为该产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属于“三无食品”。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朱先生向法院起诉，要求商家退一赔十。

商家：已标示“非卖品” 并未故意混淆或误导

商家辩称，白酒外包装印有生产厂家和生产许可证编号，该酒是按照相应的生产标准进行生产，并非假酒。白酒瓶身明确标示“非卖品”“军中茅台”，朱先生应当知晓该酒与某某集团的“飞天茅台”并不一样，没有故意混淆或误导朱先生，不存在欺诈行为。另外，公司取得了食品经营许可证，可以销售酒类食品，不存在食品安全问题。

商家还称，朱先生未举证证明其因食用涉案白酒对身体健康造成伤害，主张十倍惩罚性赔偿缺乏依据，请求法院驳回朱先生的全部诉讼请求。不过，法院未采纳商家的辩解。

诉讼实录

“军中特供茅台” 竟是“三无产品”

要求商家“退一赔十”
法院：不符合食安标准

记者了解到，和朱先生遇到的情况相似，市面上有不少以“特供”“专供”“内供”“军供”为宣传噱头的白酒，引得消费者趋之若鹜。有消费者出于收藏、送礼等心理，愿意花高价购买此类酒品，却不小心落入了消费陷阱。

真有所谓的 “特供酒”“内供酒”吗？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营造规范有序的酒类市场营销环境、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近日，重庆等多地消保委发布相关提示，提醒消费者不要轻信“特供酒”“专供酒”“内供酒”“军供酒”等。这类酒大多是以低价从普通小酒厂购入的散装白酒，再订购包装盒、纸箱、酒瓶、手提袋等材料进行“包装”，通过非法渠道进入市场以次充好。消保委还指出，制售者违反国家法律规定，欺骗和误导消费者，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扰乱市场秩序，滋长不良风气，严重损

害国家机关及人民军队的声誉形象。消保委建议，消费者要从正规渠道的专卖店、商超或具有酒类商品经营许可资质的酒类经营企业购买所需的酒类；不买来源不明或“三无”酒；遇到低于市场价的酒水应仔细甄别、不要轻信，以防上当受骗。

此外，记者从公安部获悉，针对当前冒用党政机关、军队等名义生产、销售所谓“特供”“专供”等假酒犯罪突出问题，近期公安部已部署全国公安机关开展“净风”专项行动，遏制非法制售“特供酒”犯罪活动，净化社会风气，维护党和政府、军队良好形象，切实保障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公安机关将始终保持对生产、销售所谓“特供酒”等犯罪活动的严打高压态势，坚决依法严惩。同时也提示广大消费者，网上购买高档酒品需谨慎，凡宣称党政军单位“特供酒”“内供酒”等均系假酒，一旦发现应积极向公安机关或有关部门举报，避免落入消费“陷阱”，造成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法院判决：涉案白酒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退一赔十！

在朱先生一案中，上海铁路运输法院认为，涉案白酒属预包装食品。根据相关法律规定，预包装食品的包装上应当有标签，标签应当标明名称、规格、净含量、生产日期、成分或者配料表、生产者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保质期等内容。

本案中，被告销售的涉案白酒包装没有标注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者

的地址、联系方式等信息，违反了食品安全法律规定，且被告未举证证明涉案白酒的合法来源及产品质量合格，所以法院认定涉案白酒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被告作为销售者，未履行进货查验义务，应认定其经营明知是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

法院指出，朱先生要求被告退还货款并支付价款十倍的赔偿金，于法

有据，法院依法予以支持。原告在要求获赔时应将其购买的涉案白酒退还被告，使其可以通过正常途径予以处置。法院最后判决，商家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朱先生货款 1800 元；朱先生同时将所购六瓶涉案白酒退还给商家，若未能退还的，商家可扣除相应货款。商家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赔偿金 18000 元。

消息树

“低俗广告被罚 20 万”再次将“五个女博士”送上头条。“老公气我，喝！熬夜追剧，喝！……喝五个女博士，都是你们逼的。”时隔一年，这一广告语再次成为网友槽点，也让该公司走到聚光灯下。记者注意到，这并非“五个女博士”首次被罚。一年前，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手，就这一电梯广告“违背社会良好风尚”问题开出 40 万元罚单。彼时，“五个女博士”公开致歉并表示会坚决整改，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五个女博士”品牌创立于 2019 年，天眼查显示，其背后公司——北京青颜博识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约为 3147.36 万元，股东阵营中包括 A 股上市公司水羊股份。不过，“五个女博士”官网宣传的“北京大学五个医学女博士联合打造”，股东阵营里却并未出现这五人的身影。

“五个女博士”销售的产品包括胶原蛋白肽 EGCG 饮、胶原蛋白肽维 C 饮品等。公司口中，胶原蛋白肽饮品累计销售超过 2 亿瓶。

记者梳理黑猫投诉平台发现，关于“五个女博士”胶原蛋白饮的具体使用效果，也有网友投诉。2023 年 12 月，一名网友投诉称“因为看到广告说有助眠成分购买，结果买回来喝了九瓶，每天都失眠”。也有网友投诉称，“五个女博士”被央视网曝光存在虚假宣传后退款被拒。

2024 年 4 月 28 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了 2024 年第一批虚假违法广告典型案例，七个案例中第一个就是上海定向广告传播有限公司发布违背社会良好风尚广告案。案例显示，当事人受北京青颜博识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于上海市各楼宇电梯液晶电视、智能屏发布“五个女博士”饮品视频广告，广告含有“老公气我，喝！熬夜追剧，喝！又老一岁，喝！胶原蛋白流失快，五个女博士补得更快。喝五个女博士，都是你们逼的！”等内容，物化女性、制造焦虑。当事人的行为构成发布违背社会良好风尚广告的行为，2023 年 8 月，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对当事人作出罚款 20 万元的处罚。

（综合新京报等）

『五个女博士』因低俗广告被罚
广告违背社会良好风尚
曾遭北大医学部『打假』